关于寿县2024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在2025年6月27日寿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七次会议上**

**寿县财政局局长 李大庆**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2024年财政决算情况，请审查。

一、2024年全县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县人代会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4000万元，2024年12月20日，经县人大常委会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203200万元，全年实际完成207365万元，增长4.1%，完成年初预算的96.9%，调整预算的102.05%。**分税种：**税务收入115420万元，增长8.33%；非税收入91945万元，下降0.77%。非税占比44.34%，较2023年下降2个百分点。2024年县人代会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9920万元，经县人大常委会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786000万元，全年实际完成807603万元，增长2.88%，完成年初预算的109.15%，调整预算的102.75%。

2024年决算收入总计8323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736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521567万元（返还收入15524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7871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7332万元）、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0255万元（一般债券8609万元、再融资债券11622万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债券2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01万元、调入资金42842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4848万元、盘活存量资金调入18000万元、市级补助资金调入19994万元）、上年结转39256万元。

2024年决算支出总计8323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760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5271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3786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16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563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收入总计329800万元，2024年12月20日，经县人大常委会批准预算调整后为408792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329800万元，批准预算调整为89800万元）。全年决算收入总计462759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81460万元，下降64.57%（主要原因为土地出让金收入大幅下滑），完成年初预算的24.7%，调整预算的90.71%；上级补助收入18090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85183万元（专项债券114200万元、再融资债券34110万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债券36873万元）；上年结转77451万元；调入资金100575万元(盘活存量资金调入5762万元、市级补助资金调入94813万元）。

2024年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支出总计329800万元，经县人大常委会批准预算调整后为408792万元。全年决算支出总计462759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63654万元，下降46.92%，完成年初预算的79.94%，调整预算的71.09%；债务还本支出6357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35532万元，主要为当年未能支出的专项债券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入总计5043万元，为年初预算的252.15%，主要为利润收入2700万元、股利、股息和清算收入2083万元和其他收入260万元。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支出总计5043万元，主要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195万元，下降57.52%，为年初预算的9.75%；调出资金4848万元。收支相抵预算无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我县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为省级统筹险种；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为市级统筹险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为县级统筹险种。2024年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93303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10.37%，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47055万元、利息收入976万元、财政补贴收入39505万元、委托投资收益5368万元、转移收入308万元、其他收入35万元。

2024年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5190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2.29%，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55098万元、转移支出92万元。当年收支相抵结余38113万元，上年结余21582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53934万元。

**（五）园区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83亿元，占年初预算94.3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6亿元,占年初预算88.82%。**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95亿元，占年初预算29.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24亿元，占年初预算87.86%。

**寿县蜀山现代产业园。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3亿元，占年初预算1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2亿元，占年初预算20%。**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0.85亿元，占年初预算8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68亿元，占年初预算142.55%。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总体情况。债务限额：**截至2024年底，省财政厅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48.7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43.85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04.86亿元。**债务余额：**2023年底我县债务余额132.21亿元（一般债务42.99亿元、专项债务89.22亿元）**，**2024年我县举借地方政府债务20.54亿元（一般债务2.02亿元、专项债务18.52亿元），当年偿还到期政府债务5.07亿元（一般债务1.28亿元、专项债务3.79亿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147.68亿元（一般债务43.73亿元、专项债务103.95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在省财政厅限额内。

**2.债券资金使用情况。**2024年我县申请省财政厅代发地方政府债券205438万元，其中：新增债券159706万元（一般债券8609万元，专项债券114200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债券36897万元）、再融资债券45732万元（一般债券11622万元，专项债券34110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8609万元**。分别用于2024年和美乡村省级中心村建设项目880万元、2024年农村厕所改造及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750万元、2024年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建设项目3902万元、2024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工程436万元、第二净水厂配套泵站、管网工程项目2521万元、尹岔宾阳排涝泵站12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14200万元**。分别用于公立卫生健康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一期）2000万元、历史城区城镇老旧小区连片改造项目10000万元、G328一级公路改扩建工程24400万元、合肥新桥机场S1线延伸段工程15000万元、县医院南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17000万元、县域区域规模化供水（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北部片区、新桥片区）40000万元、经开区基础设施及服务配套工程二期项目5800万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债券36897万元，**分别用于淠河综合治理项目306万元（一般债券24万元、专项债券282万元）、引江济淮工程（淮南段）征地拆迁配套项目9463万元、新建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安徽段）六安市部分899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基本建设贷款)960万元、寿县“互联网+电商物流园”建设项目3450万元、寿县城南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贷款2730万元、寿县2016年涉农棚户区改造项目5618万元、寿县2017年棚户区改造项目2271万元、宾阳（南扩）安置小区工程建设项目7440万元、寿县楚都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二期）3760万元。**再融资债券45732万元，**全部用于偿还2024年度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3.政府债务风险情况。**2024年末我县政府法定债务率137%，全口径债务率147%（政府债务余额147.68亿元，隐性债务余额11.04亿元，2024年度综合财力108.03亿元），债务规模处在黄色风险提示区域以内。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将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有机衔接,基本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工作机制，积极稳妥地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各部门申报预算项目同步编制绩效目标，同时按照“两上两下”的预算编审流程，做到绩效目标与预算安排同部署、同批复、同公开。2024年纳入绩效监控目标项目859个，涉及资金88.2亿元。**二是推进项目事前评审。**对县级预算安排的新设立的或调整金额较大的项目和重大政策，金额在200万元以上的开展预算绩效事前评审，评审项目8个，涉及金额0.93亿元。**三是大力开展绩效评价。**组织县直单位对所属单位项目支出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对2023年40个项目和13个部门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15.92亿元;2024年新增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涉及3个项目资金15.46亿元。**四是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全面建立评价反馈整改机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对2023年53个部门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梳理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支出等方面问题，逐单位下发整改通知书和整改提示函，同时将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安排预算的重要参考依据。按照省、市要求，积极开展成本预算绩效试点工作，顺利完成成本预算绩效分析试点工作。

上述收支决算数已经县政府审计部门审计，详见决算草案表。

二、2024年预算执行成效

2024年，全县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及县人大监督支持下，紧扣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全面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和县人代会目标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统筹“增收节支”与“发展安全”。

**——开源节流提质效。**强化征管挖潜，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20.74亿元，增长4.1%，争取债券转移支付等资金77.09亿元；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比例超5%，集中财力保障重点。

**——风险底线守牢固。**兜实兜牢“三保”支出52亿元，支付率95%以上，化解隐性债务4.97亿元，足额偿还到期债务本息9.49亿元。

**——改革监管双驱动。**深化零基预算、县乡财政体制改革，创新资产盘活机制（处置闲置资产1.71亿元）；强化财会监督，开展专项检查24项，以高效能管理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征管聚财源，争资金增后劲。一是多位一体强征管。**坚持县财税联席会议调度推动机制，压实税费协同共治单位责任，加大稽查和清理欠税力度，对重点税源实行动态监控,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征收入库,稳住收入总量。2024年寿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74亿元，增长4.1%，其中：税收收入11.54亿元，增长8.33%；非税收入9.19亿元，下降0.77%。非税占比44.34%，同比下降2个百分点。**二是精准对接争资金。**抢抓地方专项债券、国债机遇，全力争取国家、省级资金政策扶持，2024年寿县通过省厅代发债券20.54亿元，增发国债4个项目2.58亿元，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53.97亿元。**三是多措并举盘存量。**常态化清理盘活存量资金，2024年盘活财政存量资金7.78亿元。落实审计整改责任，催收入库2019—2023年指标调剂收益款1.89亿元和耕地开垦费4.13亿元。开展全县预算单位往来款项长期挂账专项清理，确定往来款项9.55亿元，清理往来款项1.21亿元。

**（二）节用裕民严纪律，硬化预算保重点。一是统筹资金使用。**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直达、债券、国债等项目支出，2024年寿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76亿元，教育、农林水等十三大类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以上。出台《关于加强财政待分配资金管理的通知》，从严规范财政资金分配，四批次6.29亿元资金经县长例会同意后分配，统筹整合各级各类资金1.73亿元，解决以前年度项目及县级配套资金缺口，增强县财政资金调控能力。**二是硬化预算执行。**严控预算追加，出台《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若干举措》，构建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长效机制，2024年年初部门预算一般性支出按5%比例压减，统筹用于保障“三保”支出。**三是强化财会监督。**扎实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预算单位往来款项长期挂账、重点领域转移支付资金、中小学膳食经费管理等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财政监督检查，完成2024年24项财政监督检查工作。常态化开展“三公”经费统计监督管理，对发现问题的单位及时预警整改纠偏。

**（三）倾力三农注活水，振兴乡村固根基。一是保障乡村振兴投入。**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财政投入总体稳定，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35亿元（其中县级投入0.99亿元），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二是支持文旅产业发展。**推进全县文旅融合发展，安排资金8100万元，持续实施古城保护、古镇保护等重点文旅项目，支持“中国文化之乡”申创成功。**三是加强涉农项目建设。**持续实施正阳分干渠、堰口分干渠等淠史杭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2.92亿元，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10.6万亩。安排美丽乡村建设资金3180万元，支持8个美丽乡村省级中心村和3个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建设。安排农村改厕补助资金939万元，支持3000户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四是落实惠农补贴政策。**加强惠农惠民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完成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稻谷补贴等20类58项补贴发放，打卡资金11.36亿元，发放率达100%。县级配套保费600万元，继续实施“防贫保”综合保险，2024年累计参保“防贫保”综合保险22.02万人户次，理赔929.54万元。

**（四）关注民生重投入，普惠共享暖民心。一是落实民生实事资金保障。**始终把改善和保障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各级各类资金15.96亿元，支持推进50项民生实事。二**是支持打好环保攻坚战。**坚持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投入3.86亿元着力解决大气、土壤、水污染防治等突出环境问题。**三是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加强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积极落实教育“两个只增不减”目标，全年教育支出16.88亿元。兜牢困难群众保障底线，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月标准提高15元，落实社会救助补助资金5.77亿元，惠及困难群众17万人。**四是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整合1.54亿元，持续支持2018年以来实施的城建档案馆及规划展示中心、第二净水厂等项目续建。整合债券、转移支付资金3.79亿元，支持寿县至霍邱一级公路改扩建、农村道路畅通工程等项目建设。

**（五）改革破局提质效，绩效引领强管理。一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完成新一轮县乡财政体制修订，增强基层“三保”能力，促进乡镇财权与事权相统一。**二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继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从严从紧编制2025年部门预算，出台《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补充通知》《寿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清查工作方案》《寿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等文件，从制度层面推进完善现代财政管理能力提升。**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选取县城管局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作为成本绩效管理试点项目，探索开展预算执行中的成本控制、预算执行后的成本目标评价。落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走实走深，完成2023年度40个重点项目和13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充分利用评价结果导向作用，推动财政资金资产使用和管理“双提升”。

**（六）统筹“三保”守底线，多措并举防风险。一是有效管控财政风险。**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最优先位次，足额编制“三保”支出预算，2024年安排“三保”支出预算52亿元，支付率达95%以上。加强财政国库资金管理，强化库款运行动态监控，确保财政库款保障水平控制在合理区间，全力保障财政经济平稳运行。**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规范政府举债融资，加大存量隐性债务化解力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健全化债长效机制,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潜在风险，2024年阶段性完成化解隐性债务4.97亿元，足额偿还到期债券本息9.49亿元。**三是全力防范金融风险。**认真履行地方金融监管职责，组织开展“伪金交所”清理整顿、“投资类”企业和典当类公司“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聘请第三方开展寿县信达融资担保公司和寿县信达小贷公司现场检查。深入开展粮食加工行业非法集资摸排，常态化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深入开展粮食加工行业非法集资摸排，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严密防控非法集资风险发生。

**（七）盘活存量优配置，改革提效强国企。一是推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出台《关于深化县直属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落实县交发公司等国有企业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制度，不断深化县直属国有企业改革。印发《寿州粮食（集团）有限公司组建工作方案》，成立安徽寿州粮食(集团)有限公司，全面推进粮食领域改革。制定国企改革深化提升实施方案，推动国企改革提升行动实施。**二是推动国企持续健康发展。**强化直属企业监管，提升国有企业党建工作，完成寿控集团和县交发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工作，加强企业领导人员薪酬管理，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将寿县建筑建材检测中心、寿县招标中心和瓦埠湖水产养殖企业等资产资源划转寿控集团，支持企业做大做强。**三是管好用活国有资产。**修订《寿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行为。开展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全面准确核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规模、配置和使用、出租、闲置等情况，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和完整。加大盘活安置房闲置资产力度，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2024年安置房处置入库1.71亿元（门面房1.61亿元、住宅房0.1亿元）。

一年来，财政工作虽取得阶段性成效，但对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仍存在以下突出矛盾与挑战：**收支矛盾持续加剧。**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牢，税源结构单一，非税收入波动较大，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滑；而“三保”、民生改善、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持续扩增，财政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预算平衡压力逐年攀升。**债务风险高位承压。**政府债务进入还本付息高峰期，隐性债务化解空间收窄，叠加土地财政收缩影响，偿债资金来源趋紧，风险防范化解任务艰巨。**改革攻坚亟待突破。**零基预算改革需向纵深推进，“免申即享”等惠企政策落地效率有待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不足，部分单位绩效主体责任弱化；财政金融协同机制尚未有效建立。**预算管理存在短板。**部分单位预算编制粗放、执行刚性不足，“过紧日子”意识尚未筑牢；部分领域资金使用效益偏低，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不健全。**结构性困境凸显。**房地产深度调整导致土地出让收入断崖式下跌，传统税收增长点乏力，新兴财源培育不足，财政可持续性面临严峻考验。总体来看，2025年收支矛盾将较往年更为尖锐。

三、2025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5年，全县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监督支持下，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工作总基调，强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以“紧平衡”状态下的精准运筹，全力服务县域发展大局。

1-5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63亿元，增长1.75%，占预算45%。非税占比28.53%，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受经济下行和房地产市场政策调整，以及2024年非税收入中落实审计整改入库耕地开垦费4.13亿元等一次性收入因素消失；加之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县本级土地出让金收入（含指标交易价款）目前仅实现5.4亿元，占预算23.29%。综合研判，2025年财政收入完成难度巨大，给预算支出执行带来巨大压力。1-5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4.75亿元，增长1.82％，占预算的46.96％。“三保”、乡村振兴、教育等方面支出，财政仍要保持较大投入。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支持农业农村发展需要更多财力支撑，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因此，全县上下必须强化财政风险意识，开源节流，增收节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全力服务保障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挖潜增收，筑牢财源根基。**强化县委县政府对财税工作的领导，深化税费协同共治，强化信息共享，深度挖掘潜藏财源税源费源，堵塞收入征管漏洞。解剖式调研房地产、建筑、烟草、物流、供电等重点行业税收，继续催收欠交的款项。落实一批新增土地指标上市交易，尽快推介成熟地块土地出让；依法依规催收欠款、追缴补缴土地出让金。积极申报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增加寿控集团可用财力，来实现更多土地出让。支持国企市场化经营转型发展，提高营利能力。

**（二）严控支出，硬化预算约束。**将习惯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把牢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关口，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从严从紧编制“三公”经费预算，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格落实《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预算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寿政办〔2023〕5号）文件精神，年度预算执行中，严禁违反规定乱开口子，随意追加预算，无大事、急事、要事原则上不办理预算追加。严格控制无资金来源安排的项目开工建设。优化财会监督贯通机制，形成监督合力，扎实开展财经纪律专项监督，依法依规追责问责，加大问题线索移送和典型案例通报力度。常态化开展预算执行监督，扎实推进财政基础管理专项整治，保障财政资金安全。

**（三）强化盘活，聚力重点保障。**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大三本预算统筹力度，构建集中财力办大事的支出结构，做好对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方向和重点领域的财政保障工作。优化财政资源配置，从严规范执行财政待分配资金安排程序，加强各类财政资金资源统筹整合，打破领域利益固化，增强财政统揽能力。落实部门结转结余资金定期清理制度，常态化盘活存量闲置资产资源，如闲置房产、土地、水库、乡村振兴车间、撤并学校等，分类施策（产权清晰无纠纷的出租、产权不清低效的一次性处置、规范整改低效合同协议）。持续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刘岗镇矿产资源经营权拍卖出让、渣土消纳融资项目落地等；落实融资平台审计整改，分类分批推进县属企业（寿控集团）土地变性、资产办证工作，增强县级财力统筹调度能力。

**（四）争资拓渠，抢抓政策红利。**全力争取均衡性转移支付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超长期国债、专项债券（含隐性债务置换债券）额度；加强省市财政协调，争取省财政厅超汇在今年继续缓扣，市财政加快资金调度支持力度；加大税收收入征缴力度，紧盯超过前三年平均数，增幅力争超过全省县级平均增幅，为获得省级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奠定基础。

**（五）筑牢防线，守牢风险底线。**优先足额编制“三保”支出预算，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强化库款监测调库，加强财政运行监控预警，有力保障“三保”支出需要。用好用足专项债券政策，科学谋划专项债券项目。严格落实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办法，加强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落实落细置换债券政策，进一步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加强债务风险源头管控，将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严控新增隐性债务。严格落实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要求，密切监测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分类分步推进融资平台转型为市场化经营主体。稳步推进县农商行风险化解，稳妥有序开展担保公司追偿挽损工作，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等违法违规金融活动，坚决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